

## 重要提示

閣下對本售股章程如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之股票經紀、銀行經理、律師、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 VITOP BIOENERGY HOLDINGS LIMITED (天年生物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創業板上市

### 配售新股及銷售股份

配售股份數目 : 163,000,000股股份  
包括98,000,000股新股  
及65,000,000股銷售股份  
(按超額配股權予以調整)

配售價 : 每股配售股份0.31港元  
面值 : 每股股份0.025港元  
創業板股份代號 : 8199

保薦人及牽頭經辦人



新加坡大華亞洲(香港)有限公司

副牽頭經辦人

第一上海證券有限公司

包銷商

新鴻基國際有限公司  
大華繼顯(香港)有限公司

萬信證券有限公司  
華聯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時富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售股章程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備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售股章程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售股章程之副本連同本售股章程附錄五「送呈公司註冊處及備查文件」一段所列之文件，經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第342C條之規定已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註冊。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對本售股章程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之內容概不負責。

有意投資配售股份之人士務須留意，倘出現本售股章程「包銷」內「終止之理由」一節所載之事件，則保薦人(代表包銷商)可於上市日期前一日下午五時(香港時間)前任何時候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以終止包銷協議。有關事件包括(但不限於)政府行為、罷工、停工、火災、爆炸、水災、民眾騷動、敵對行動升級、戰爭、天災、交通意外、交通中斷或交通延誤。